

襄汾县人民政府

襄政函〔2024〕5号

襄汾县人民政府 关于襄汾县消防救援大队新招录政府专职 消防员的批复

襄汾县消防救援大队：

你单位呈报《襄汾县消防救援大队关于2024年新招录政府专职消防员的请示》（临消〔2024〕12号）已收悉。经研究，同意你大队2024年新招录政府专职队员3人，并按照《山西省专职消防队伍建设管理办法》（山西省人民政府令第294号）和《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全市政府专职消防队伍建设管理工作的通知》（临政办函〔2023〕8号）要求，配合上级部门组织实施招录。



（此件公开发布）